

关于开展 2015 年广东省欠发达地区幼儿园 骨干教师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市教育局继教办、培训基地：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强师工程”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的意见》（粤府〔2012〕99号），培养一支具有良好师德和专业素养，适应我省学前教育发展的幼儿园骨干教师队伍。决定开展2015年广东省欠发达地区幼儿园骨干教师省级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针对欠发达地区幼儿教师在教育教学中存在的实际问题，通过集中培训、跟岗学习、名师指导等形式，帮助幼儿教师转变教育理念，提升师德和专业素养，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培养一批了解和掌握现代幼儿教育理论，具备科学保教实践能力，并在当地教学教改实践中能够起示范引领作用的骨干教师队伍。

二、培训对象与名额分配

（一）培训对象与名额分配

本次培训对象为我省欠发达地区（包括汕头、韶关、河源、梅

州、惠州、汕尾、阳江、湛江、茂名、肇庆、清远、潮州、揭阳、云浮、江门的恩平、开平、台山)幼儿园骨干教师,共培训 2000 名,其中县级及以上和县级以下幼儿园骨干教师各 1000 名(名额分配见附件 1)。近三年内参加过国家级和省级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的教师不纳入本次培训对象推荐范围。

(二) 培训对象推荐条件

1. 具有良好师德,热爱幼儿教育工作,爱岗敬业,为人师表。
2. 具有较好的专业素养,教学基本功扎实。
3. 具备学前教育专业幼师及以上学历和教师资格证,教龄须 3 年以上。
4. 心理健康,身体状况良好,年龄在 45 岁以下。

三、培训内容与形式

主要包括幼儿教育理论与师德、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三个维度。培训采取集中理论学习(专业理论与知识)和跟岗实践(专业能力)相结合,专家引领和名师指导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四、时间安排

培训时间共 14 天,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集中培训,以理论学习和交流研讨为主,时间为 7~8 天;第二阶段跟岗实践,以 8~10 人为一组安排到市一级以上幼儿园开展跟岗实践,时间不少于 4 天;第三阶段为交流总结(2 天)。

要求在 2015 年 12 月 30 号前完成培训,具体的开班时间由承担培训任务的基地另行通知。

五、培训经费

省教育厅提供培训专项经费,用于支付学员的培训费、资料费、

住宿费。学员伙食费不足部分及往返差旅费回所在单位报销。

六、考核与学时登记

培训结束时，由培训机构、指导教师对学员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的，由省教育厅颁发《广东省幼儿园骨干教师省级培训合格证书》，并通过广东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信息管理平台，按 84 学时登记培训学时。

七、组织与分工

本次培训由省教育厅教师继续教育指导中心统筹指导，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江门幼儿师范学校）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培训任务由江门幼儿师范学校、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原汕头幼儿师范学校）、湛江市幼儿师范学校、华南师范大学、广州大学、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广东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岭南师范学院、广东石油化工学院、肇庆学院、嘉应学院、深圳城市学院（深圳市成人教育中心）、深圳市龙岗区教师进修学校、深圳大学师范学院、韶关学院、韶关学院韶州师范分院、惠州学院，共十七所培训机构院校承担（培训任务分配见附件 2）。

八、有关要求

（一）各有关市、县教育局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根据条件认真做好学员的遴选和报名工作，主动与培训机构协商确定开班时间，并督促学员按时参加培训。

（二）为了提高各培训机构培训的有效性，由广东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组织专家对承办机构开展督导。

（三）各培训机构要根据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制定的培训方案进行细化，认真做好培训课程设计和安排教学能力强的教师进行授

课和指导，严格对学员管理和考核，确保培训质量。

（四）各培训机构在确定开班日期的前两周将细化的培训方案和开班通知报广东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审定，批准后方可开班。培训结束时将培训工作总结和培训经费使用绩效报告报广东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并做好考核验收准备工作。

（五）请各有关市教育局认真填写《广东省欠发达地区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学员信息表》（附件3、4），于2015年6月10日前将信息表报送广东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江门幼儿师范学校），同时发送电子版材料。联系人：董向红；电话：0750-3780893、13929034050；传真：0750-3799666；地址：江门幼儿师范学校培训处（江门市外海镇中华大道21号）；邮编：529081；电子邮箱：jmypsb@163.com。

- 附件：
1. 欠发达地区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各地市名额分配表
 2. 欠发达地区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各培训基地任务安排和名额分配表
 3. 欠发达地区县级及以上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学员信息表
 4. 欠发达地区县级以下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学员信息表

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指导中心
2015年4月13日

附件 1:

欠发达地区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各地市
名额分配表

地区	名 额	名 额 分 配	地区	名 额	名 额 分 配
江门市	18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9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90人)	潮州市	10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0人)
肇庆市	15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75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75人)	云浮市	8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4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40人)
惠州市	20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10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100人)	清远市	13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65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65人)
韶关市	10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0人)	揭阳市	14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7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70人)
河源市	11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5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5人)	梅州市	11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5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5人)
汕尾市	5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25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25人)	阳江市	8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4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40人)
茂名市	16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8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80人)	汕头市	20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10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100人)
湛江市	20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100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100人)	机动	10	县以上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人) 县以下幼儿教师培训人数(5人)

附件 2:

欠发达地区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各培训基地
任务安排和名额分配表

幼儿教师培训 承训机构	县级及以上幼儿 教师培训任务	县级以上幼儿教师培 训任务	培训人数
江门幼儿师范学校 (广东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	江门市 (50 人) 清远市 (65 人) 云浮市 (40 人) 机动 (5 人)	江门市 (40 人) 河源市 (55 人) 云浮市 (40 人) 机动 (5 人)	300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原汕头市幼儿师范学校)	汕头市 (50 人)	汕头市 (50 人)	100
湛江市幼儿师范学校		湛江市 (100 人)	100
华南师范大学	汕头市 (50 人) 潮州市 (50 人)		100
广州大学	肇庆市 (75 人) 汕尾市 (25 人)		100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河源市 (55 人) 江门市 (30 人) 梅州市 (55 人)	清远市 (40 人) 阳江市 (40 人) 梅州市 (55 人) 汕尾市 (25 人)	300
广东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茂名市 (80 人) 揭阳市 (20 人)	惠州市 (50 人)	150
岭南师范学院	湛江市 (100 人)	江门市 (50 人)	150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阳江市 (40 人) 江门市 (10 人)	茂名市 (50 人)	100
肇庆学院		肇庆市 (75 人) 清远市 (25 人)	100
嘉应学院		揭阳市 (50 人) 潮州市 (50 人)	100
深圳城市学院(深圳市成人教 育中心)	惠州市 (50 人) 揭阳市 (50 人)	揭阳市 (20 人) 茂名市 (30 人)	150
深圳龙岗区教师进修学校		汕头市 (50 人)	50
深圳大学师范学院	惠州市 (50 人)		50
韶关学院	韶关市 (50 人)		50
韶关学院韶州师范分院		韶关市 (50 人)	50
惠州学院		惠州市 (50 人)	50
总计	1000 人	1000 人	2000 人

附件 3:

欠发达地区县级及以上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学员信息表

_____市教育局（盖章）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身份证号码	单位	最高学历	职称	教龄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备注

注：1. 请在备注栏中注明“公办幼儿园教师”、“民办幼儿园教师”。

2. 请各市汇总学员信息，制成 EXCEL 表格。

附件 4:

欠发达地区县级以下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学员信息表

_____市教育局（盖章）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身份证号码	单位	最高学历	职称	教龄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备注

注：1. 请在备注栏中注明“公办幼儿园教师”、“民办幼儿园教师”。